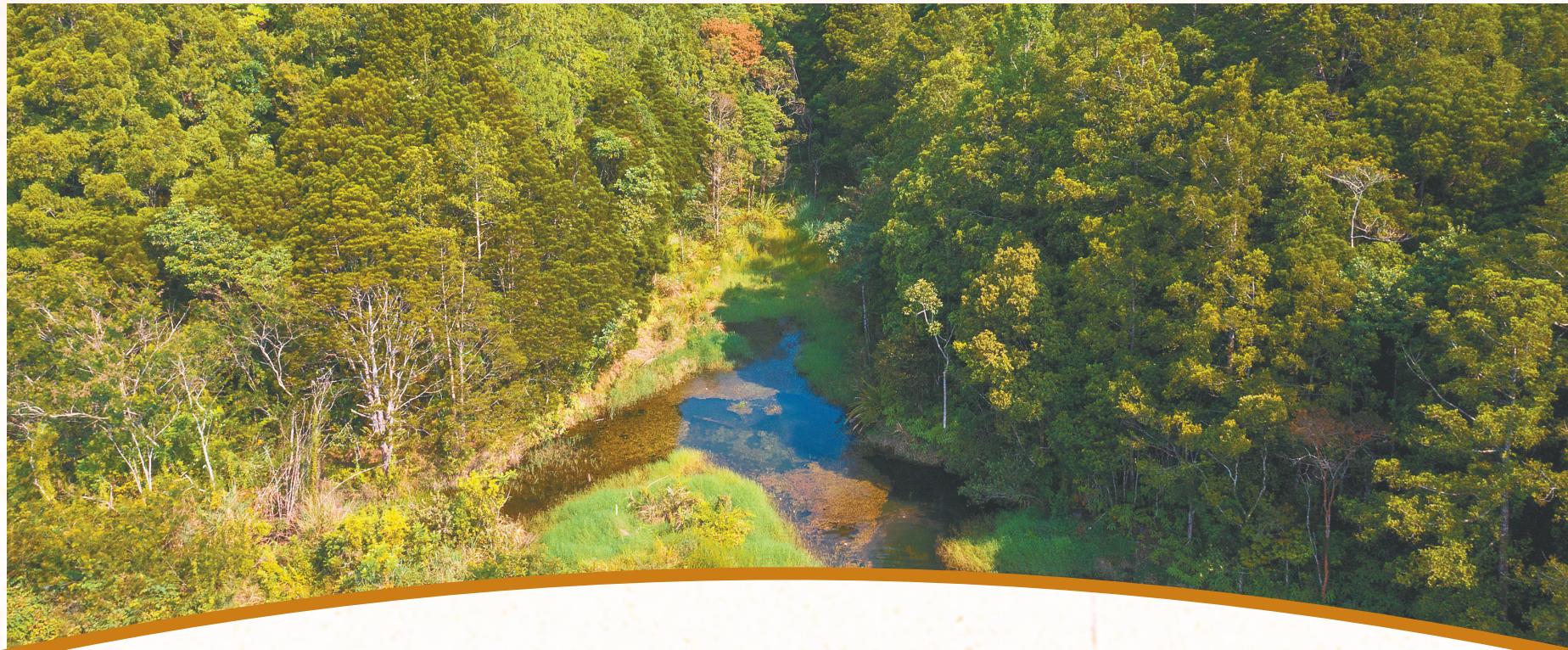


30多年来，省人大及其常委会切实履行立法监督职能守护海南生态环境

## 碧水蓝天绿色发展 立法监督相守相随

俯瞰海南热带雨林国家公园尖峰岭林区。  
方山 摄

## 高站位 谋长远 加强生态立法

海南建省办经济特区一开始，就把优良生态环境视为海南发展的最大本钱，秉持在保护中发展、在发展中保护的理念，在全国率先提出生态优先、生态立省战略。

生态立省理念始终贯穿于海南省人大及其常委会的履职实践之中。1999年2月，省二届人大二次会议作出了《生态省建设决定》。同年7月，省人大常委会又作出《关于批准海南生态省建设规划纲要的决定》。2017年，省委七届二次全会站在新的历史起点上，对海南生态文明建设作出全面部署。省人大常委会坚决贯彻省委部署，作出《关于进一步加强生态文明建设谱写美丽中国

海南篇章的决议》，阐明了加强生态文明建设的重大意义，明确了加强生态文明建设的总体目标、任务措施、基本要求，并向全省发出了以强烈的主人翁意识积极投身生态文明建设伟大实践的号召。

建设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是海南自贸港建设的重要战略定位。

省人大常委会紧扣党中央赋予海南建设国家生态文明示范区、谱写美丽中国海南篇章的新使命，不断加强生态环境保护立法，着力在“增绿”“护蓝”上下功夫，以最严格的规定，呵护绿水青山、碧海蓝天，引领、推动和保障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建设。

把生态立法放在突出位置来抓，以最严格的

法规为生态环境筑起牢固的法治屏障。2018年，我省在全国率先出台河长制湖长制法规，分级分类明确职责，实现了河长湖长履职及管理有法可依。2019年，出台全国首部禁止一次性不可降解塑料制品法规，在制度规定上从“限塑”向“禁塑”升级，全面禁止一次性不可降解塑料袋和塑料餐具。2020年，制定出台海南热带雨林国家公园条例和海南热带雨林国家公园特许经营管理办法，对热带雨林国家公园实行最严格的分区保护管理，通过立法筑牢海南生态屏障，服务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和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推动实现国家公园自然资源有偿使用的制度创新。

## 深里走 破难题 持续监督问效

今年4月26日，为期一周的省人大常委会《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海南省生活垃圾管理条例》执法检查暨2021年海南环保世纪行活动正式启动。一周时间里，检查组前往海口、澄迈、琼海、万宁、陵水、保亭、三亚等市县，深入社区、村庄，检查固废污染防治工作情况。

省人大常委会坚持深入开展“环保世纪行”主题活动，对全省各地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情况进行检查，充分利用新闻媒体坚决曝光突出问题，强化工作监督、持续问效，从而使“环保世纪行”活动成为海南人大监督工作的一块“金字招牌”。

多年来，海南省人大及其常委会紧紧围绕生态立省战略，紧扣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建设目标和重点任务，扭住制约生态环境建设的重点难点问题，积极谋划，强化监督，破解难题，增强实效。把生态保护作为监督工作的重中之重，坚持不懈跟踪问效，强力推动省委生态文明建设各项决策部署的落实。30年来，省人大及其常委会紧盯生

态核心区保护、海防林建设、海洋生态保护、水源地保护、主要河流水质保护、城镇内河湖水污染防治、农业面源污染防治等重点领域工作，特别是近年来，紧紧围绕打赢“蓝天保卫战”“碧水保卫战”“净土保卫战”，综合运用各种监督手段，持续发力，强化监督，有力推动了一大批生态环境建设和保护突出的问题解决，为海南生态环境始终保持全国一流水平发挥了重要的作用。

“省人大常委会坚持以问题为导向，在依法监督求实效上下功夫。在组织开展执法检查中，紧紧把握‘依照法定职责、限于法定范围、遵守法定程序’的原则，以法律为准绳，查找法律法规实施中存在的突出问题，始终坚持做好几个环节的工作，切实促进法律法规有效实施，为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建设提供有力保障。”省人大常委会环境资源工作委员会相关负责人介绍。

组织监督检查坚持把检查题目选“准”——在选题上坚持做到“两看一问”即一看党中央的大政方针和战略布局，保证执法检查的方向不偏；二

看省委的决策部署、政府年度工作重点，保证执法检查的内容聚焦；一问就是从人大代表提出的议案和建议中找出有代表性的问题，同时积极听取广大人民群众呼声，确保执法检查得到代表的关心，回应人民群众关切。

在开展实地检查中，省人大常委会严格按照全国人大常委会指示，做到找准问题，推动解决问题，不走过场，坚持做到“三深入、三结合、三突出”。深入基层，坚持全面检查和重点抽查相结合，突出重点抽查；深入实际，坚持听取汇报与走访调查相结合，突出走访座谈；深入群众，坚持明查和暗访相结合，突出暗访。例如在开展水污染防治法执法检查时，采取听取汇报、召开座谈会、个别走访、抽样调查、实地考察、调查问卷、查看文件等多种方式，以及集中检查与分组检查结合、明察与暗访结合的形式，广泛检查实施法律法规的实际情况，深入查找法律实施中有普遍共性的突出问题，做到纵向看发展，横向看差距，透过现象看本质。

## 扛担当 促发展 主动担当作为

30多年来，有顶层设计法律法规保驾护航，有深入基层监督检查攻坚克难，与此同时，我省历届人大代表也充分发挥人大代表职能，积极履职尽责，用一份份数据详实、分析深入、内容实在的建议，为天更蓝、山更青、水更绿贡献出一份力量。

一到秋冬季节，我省北部市县的空气质量就会因内陆地区的影响而受到污染，空气质量随之下降。2020年全省“两会”期间，屯昌代表团向大会提出了“关于在秋冬两季组织我省各市县联防联控空气污染的建议”。

“主要是每到秋冬季节，时段性空气质量就会严重降低，以臭氧为主要污染物的污染天数大量增加。经我县生态环境局排查并邀请省有关专家现场调查分析，此类污染物大都随秋冬两季的北部湾西北季风而来。因此迫切需要加大联防联控机制建设，保证实现我省空气质量优良率达到98%的任务目标。”代表团建议中写道。

作为回应，省生态环境保护厅认真研究，深入调查分析，提出了有关办理措施和意见。在已经开展的工作基础上，省生态环境保护厅也在积极与广东、广西沟通协调，强化北部湾区域大气污染联防联控和区域协同发展，积极构建重大建设项目环境管理会商机制，完善区域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制度，加强PM2.5、臭氧等主要大气污染物的联防联控。进一步完善区域环境质量预报预警合作机制，深化环境执法协作、信息共享与应急联动，加强跨省环境应急与风险防范交流合作。

生态环保工作也要与时俱进，回应关切。2021年省人大常委会通过环保世纪行活动，聚焦备受群众热议的生活垃圾分类，通过这样一个覆盖广大群众的小切口，进一步推动我省固体废物污染防治工作。

新冠肺炎疫情发生以来，海南省人大常委会积极采取措施，全力做好疫情防控。严格落实《全

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全面禁止非法野生动物交易、革除滥食野生动物陋习、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健康安全的决定》(以下简称《决定》)要求，及时召集省政府相关部门研究贯彻落实措施，督促要求省政府有关部门切实增强贯彻执行自觉性，把《决定》要求落到实处。并依据《决定》修正地方性法规。在我省现行有关野生动物保护、动物防疫的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进行梳理的基础上，加强研究和论证评估，启动了《海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办法》修正程序。

绿水青山，民之所愿，从建省办经济特区之初，到如今海南自贸港建设顺利起步、蓬勃展开，省人大及其常委会勇扛使命与担当，为海南守护好宝贵资源，把一个山青水绿、天蓝海碧的自由贸易港传给子孙后代。

(本版策划/撰稿 林夕俞)

连续开展25年，环保世纪行聚焦热点  
用“金字招牌”  
守好海南金山银山

作为我省率先推行生活垃圾分类的市县之一，省会海口各个小区内如今的生活垃圾分类成效如何？当货物贸易往来更加自由便利，我们如何严防关口，抵制洋垃圾入境？当物流快递成为生活里不可缺少的必需品时，如何避免因过度包装而产生的固废污染？

今年4月26日，省人大常委会《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以下简称《固废法》)《海南省生活垃圾管理条例》(以下简称《条例》)执法检查暨2021年海南环保世纪行活动在海口正式启动。在一周时间里，检查组赴澄迈、定安、琼海、万宁、陵水、保亭、三亚等市县，聚焦检查法律法规落实情况，深入了解我省各类固废污染防治工作的成效和问题。“通过执法检查，我们看到各级政府围绕固废污染防治在制定条例、规则等方面都作出了积极努力。”省人大常委会相关负责人说。

环保世纪行活动是省人大常委会自1996年起便开展的监督检查活动，坚持每年选定一个主题，对全省各地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情况进行检查，充分利用新闻媒体坚决曝光突出问题，强化工作监督、持续问效，从而使“环保世纪行”活动成为海南人大监督工作的一块“金字招牌”。

用这一“金字招牌”聚焦我省环保领域热点、难点，效果显著。

治理农村生活污水是推进建设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建设生态环境世界一流自贸港的重要举措。2018年至2020年，省人大常委会将环保世纪行活动同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监督工作结合起来，进一步推动我省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作的有效提升，助力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打好碧水保卫战。

“在农村污水处理设施建设中，是不是钱花得越多越好，采用的设备越‘高大上’越好？”

2020年8月，参加全省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运营情况专题调研暨2020年海南环保世纪行活动的省人大常委会调研组在某县调研时，发出了这样的疑问。2018年，该县投资近300万元建设了农村生活污水处理项目。

调研组发现，村里处理后的尾水都排放去了农田，因此并不需要满足过高的排放标准。而类似这样设施建设排放标准过高、建设投入资金大的问题，在全省其他市县也普遍存在。据介绍，许多农村污水处理后可以直接用于灌溉，如果污水处理设施设计标准过高，处理后的尾水在灌溉农田时就会缺乏农作物生长的必要养分，同时，污水处理设施建设、运营成本也会偏高，造成“建得起、用不起”的现象。

发现问题，解决问题。利用环保世纪行，深度宣传报道改善乡村人居环境、治理农村生活污水取得的成绩，披露典型问题，形成人大监督与新闻舆论监督的合力，营造良好社会氛围。

此外，2018年，省人大常委会听取和审议了省政府关于全省美丽乡村建设情况的专题报告，并针对农村污水、垃圾处理等设施建设情况开展了专题询问；2019年组织开展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海南省水污染防治条例》执法检查及专题询问，推动解决了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重建轻管的问题。

涓涓清流乃民生根本，唯有驰而不息地精准监督、正确监督、有效监督，才能不断提升广大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省人大常委会环资工委负责人介绍，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省人大常委会将进一步擦亮环保世纪行这块“金字招牌”，守护海南的金山银山。下一步将依法履职尽责，大胆解放思想、创新监督手段，不断强化对生态环境工作的监督，为进一步推动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建设扛起责任担当。

(本版策划/撰稿 林夕俞)



海南热带雨林国家公园五指山林区。方山 摄